

#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106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一、時間：106 年 9 月 26 日上午 10 時 記錄：科員陳明淑

二、地點：本局 2 樓會議室

三、主持人：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

四、出席委員：如簽到表（應到 17 員，出席 13 員）

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主席致詞：

各位委員及本局各與會代表，很高興大家在此針對性平的議題予以討論，這次要討論的議題計有 6 案，感謝委員能親自參加，也很高興市政府的長官能在百忙當中蒞會指導，相信經由會議討論所產生的性平種子，不論是從今過往，甚至未來，都將促使警察機關對於性平工作更加重視。

個人從警 40 餘年體會很深，在警察機關的重大里程碑就是女警每年皆有增加，於 30 多年以前，女警不到 1,000 人，目前（迄 106 年 8 月底止）全國女警計 6,010 人，占警察總人數比率約 9.6%，在此，特別在會議之前說明，以下請按會議程序進行。

六、提案討論：

(一) 第 1 案：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該年 1 至 9 月辦理成果及明年預計工作內容。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請業務單位說明本案應討論內容，並請吳委員提供寶貴意見。

業務單位：本案援例是由婦幼警察隊於各分工小組會議討論，因此本案建議由婦幼警察隊於 10 月份召開分工小組會議時提請外聘委員指教。

吳委員清湖：主席、上級指導市府黃顧問及性平執行秘書蔡小姐、各位委員，以及本局的各位代表早安，個人認為 106 年推動性別平等業務，除以本局員警為主軸外，亦包括志工、守望相助、民防、

義警及義交等協勤民力。因此如何將性平納入平日警政勤業務來遂行，以後勤的業務為例，如女警寢室、衛浴、曬衣場及使用的裝備等，在規劃、執行及採購上均有將性平的概念融入，提供女性友善、有尊嚴的環境，讓女性能提升正能量並得以適性發展，而本局長久以來對於性平業務的推動也是不遺餘力，如幹部的派補等。

其次，有關志工、義警、民防等協勤民力人數，應逐漸拉近各性別成員性別比例，例如義警、民防 90% 是男生，而志工則 90% 是女生，各業管單位在 106 年推動時應考量如何拉近男、女性比例，除鼓勵性別人數較少的一方加入外，並應鼓勵夫妻檔同時參加，以縮短性別比例。

另外有關推動兩性平權縮短各性別成員性別比例，是本局 106 年工作主軸，雖然 106 年未能達到委員要求的趨近平等，個人到分駐（派出）所督導發現以特考班為例女性則比男性多，可見警政當局是不遺餘力推動的，在招考員警時對於女性也是不設限的，只要筆試及相關術科測驗合格即可，而在座的各協勤民力業管單位主管亦應朝向這方面推動，以期能達到預期目標。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非常感謝吳委員對於推動性平業務縮短性別人數比例的指導，有鑑於過去因受限於傳統思想，志工以女性較多，相對於守望相助及義警等人數則以男性較高，但因近年來對於女性觀念的改變，所以女性的協勤民力逐年有增加的趨勢，期盼不以性平為取向並加以活化，家庭成員能一起參加協勤工作。另外有關近期警用裝備全面

汰換為 PPMQ 型式手槍，是否會影響女警執勤之使用？

訓練科科長陳繼德：不會，因女警原有佩槍較符合女性使用，所以本次不更換。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有關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該年 1 至 9 月辦理成果及明年預計工作內容，由婦幼警察隊於 10 月份召開分工小組會議時提請外聘委員指教，各位委員還有無意見？如果沒有，本案照案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由婦幼警察隊於 10 月份召開分工小組會議時提請外聘委員指教。

## (二) 第 2 案：擇定計畫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案。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本項是原桃園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會議紀錄要求的，有關府決行的重大施政計畫性別影響評估已擇定大溪交通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且提報桃園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在案，另外非府決行計畫部分則須由犯罪預防宣導活動、青少年高關懷輔導活動、防制 A1 類交通事故、員警勤務用高反光防水透氣工作服、提升監視錄影系統密度及功能等 5 案擇 1 案提列，並請各業務單位勿排斥本項工作，依序就本局 107 年度非府決行計畫之執行工作內容表示意見。

刑事警察大隊警務員李滿興：本大隊 107 年犯罪預防宣導活動雖編列新臺幣（以下略）80 萬元，惟其中 40 萬元交由分局辦理大型活動，餘 40 萬元則由本大隊辦理相關宣導活動製作宣導品等，如要增加性平宣導經費恐不足以因應。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第 1 案犯罪預防宣導活動」刑事警察大隊並非不想做，而是考量經費編列不足的問題，相信相關單位亦有同質性的疑慮，稍後再請會計室主任（張委員維翎）就經費編列部分統一說明，接下來「第 2 案青少年高關懷輔導活動」請少年警察隊報告。

少年警察隊陳副隊長忠成：「青少年高關懷輔導活動」主要目的係降低高關懷少年的人數及少年犯罪率，而侷限於青少年年齡（12 至 18 歲）非性別可擇，另關懷對象為少年犯罪、虞犯及其家庭、中輟、逃學等，並利用學校放寒、暑假期間辦理各項關懷活動，屬非常態性質，經費亦不足可辦理相關預防宣導活動；又高關懷輔導對象更難以性別來實施，且關懷對象之個案資料係屬保密性質。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有關性別影響評估工作，因市府長官接觸較多，可否請市府長官指導。

市政府顧問黃世杰：首先說明性別影響評估工作主要是各機關關於施政計畫執行時，能藉由導入外部的學者專家協助檢視相關性平數據及使用措施等，進而修正擬訂計畫內容，其執行是否順遂並非全由經費來決定，有時與執行方式有關，而本案是原婦權會議決議事項，由機關之非府決行計畫擇定 1 案提報性別平等辦公室（以下簡稱性平辦）彙整，由性平辦建議提報相關領域之六大分工小組會議討論，各分工小組會議將擇定至少 3 案之計畫，報

性平會核備後，被擇定計畫案之機關須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所以本次會議只是先選擇 1 案提報性平辦而已，並非就是指定須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工作，與性別工作無關。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謝謝黃顧問的說明，市政府會針對相關施政計畫予以擇定，接下來「第 3 案防制 A1 類交通事故」請交通警察大隊報告。

交通警察大隊組長吳金憲：本大隊為防制 A1 類交通事故每年降低 1% 的施政目標，以加強交通執法、安全宣導及交通工程改善建議等作為，經統計 A1 類交通事故 103 年 119 人死亡、104 年 118 人死亡、105 年下降至 114 人死亡，106 年 1 至 6 月 45 人死亡，本大隊將持續強化並督同各分局落實執行各項防制 A1 類交通事故相關作為，以確實達到死亡人數每年降低 1% 之目標，與性別工作無關。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交通警察大隊報告認為「其防制 A1 類交通事故」，似無涉於性別工作部分，仍待討論，以下「第 4 案員警勤務用高反光防水透氣工作服」請後勤科報告。

後勤科科長陳靖平：有關員警勤務用高反光防水透氣工作服製作，只要是本局所有內外勤員警（含男、女警）均須套量採購，這應與性別平影響評估工作無涉，為何會納入討論議題？

曾委員咸超：本室僅將非府決行計畫計 5 案（含後勤科「員

警勤務用高反光防水透氣工作服」)提會議討論，擇定由那項計畫適合進行性別影響評估。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謝謝曾委員的說明，接下來「第5案 提升監視錄影系統密度及功能等」請犯罪預防科報告。

犯罪預防科專員盧昱嘉：有關監錄系統建置點選定之原則係由各分局依據各類刑事、交通案件數據，就轄內有預防犯罪必要之區域，綜合評估民意代表、里(鄰)長、民眾反映地點提報建置點，經本局整體規劃決定。亦即攝影機設置位置已經由分局依據治安、交安熱點，進行整體評估後提出，而監視器密度取決於經費預算，非為本局可掌握之變數；另天羅地網監錄系統為道路監控設備，攝影機能力係以取得犯罪線索為目的而設計，目前本局已導入車牌辨識系統，惟適合於固定場域之「人臉辨識系統」礙於我國資料庫不足或設備多係大陸產品，導入困難，如要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有其困難之處。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謝謝業務單位提供監視錄影系統設置原則與性別的關聯，以及執行上的困難。非府決行計畫5案已由相關業務單位提報完畢，相信各委員已均有相當程度的認知，有關涉及經費使用的部分先請張委員說明。

張委員維翎：有關推動性別影響評估的部分，應是將性別觀念融入活動及政策中加以宣導，而非一昧增加經費，且107年預算已編列並預計於9月底前送議會審查，因此建議在有限經費內推動本項

工作。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感謝張委員的說明，因此刑事警察大隊 107 年預算編列部分是無法增加的，各單位如無意見，請曾委員建議可行的方案進行討論。

曾委員咸超：承蒙市府黃顧問的指導，考量性別影響評估工作應藉由導入外部的學者專家協助以利計畫執行內容更完善，考量由宣導的面向來著手似較為順利，建議由第 1、2 案來選擇。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謝謝曾委員的建議，如以宣導功能為導向那第 3、4、5 案則無法達到，其餘第 1、2 案宣導工作即平日有執行並非增加大家的工作，所以先請問少年警察隊執行上是否有問題？

少年警察隊陳副隊長忠成：有鑑於本隊勤業務係以青少年族群為主且須保密，如執行本案，恐有限縮性平之層面。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誠如少年警察隊的報告，該隊的勤業務屬性是侷限於青少年族群，無法達到全面性的宣達。對於刑事警察大隊先前考量的經費問題經由會計室張委員的說明，仍請刑事警察大隊於現有預算經費內執行。

刑事警察大隊警務員李滿興：本大隊犯罪預防宣導依施政計畫之內涵係針對居家防竊宣導、媒體宣導、活動宣導等，恐無法評估宣導後性別影響之成效。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請業務單位曾委員針對刑事警察大隊意見回應。

曾委員咸超：有關刑事警察大隊反映恐無法將犯罪宣導與性別議題結合部分，經本室調閱該大隊前於 99 年

已就相同議題進行評估在案，爰建議該大隊可對照相同議題進行評估。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刑事警察大隊於 99 年度就相同議題評估迄今已逾 7 年，應有執行經驗，而少年警察隊高關懷部分則侷限於部分年齡層無達到宣導性平的效果，請問蔡委員培崑有何看法？

蔡委員培崑：以整體而言，以第 1 案較適合，誠如少年警察隊所言，因該隊業務侷限於部分年齡族群，且青少年高關懷宣導人數部分是有限的。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經業務單位統計自 99 年至 106 年計有刑事警察大隊、少年警察隊、婦幼警察隊及後勤科已有提報性別影響評估相關案件紀錄，鑑於每年下半年的會議均針對隔年度施政計畫予以討論，請各業務單位要有所認知，如果 107 年是刑事警察大隊提報，那 108 年少年警察隊應預先準備，之後業務單位應會依序請施政計畫之相關單位於未來提報性別影響評估。因此本席裁定 107 年由刑事警察大隊提報，各位委員有無意見？如果沒有，本案照案通過，擇定本局 107 年非府決行計畫「犯罪預防宣導活動（刑事警察大隊主辦）」為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案件。

決議：本局 107 年非府決行計畫「犯罪預防宣導活動（刑事警察大隊主辦）」為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案件，並提報桃園市性別平等辦公室彙辦。

(三) 第 3 案：本局 106 年 1 至 9 月執行強化警察人員與協勤民力之性別意識具體行動措施成果。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本項執行成果填報是否符合之認定，請曾委員說明。

曾委員咸超：本項性別意識具體行動措施其執行對象係以本局幹部及協勤民力為主，且性別教育課程達成率越高越好，目前本局幹部參與學習性別意識課程已達 99.12%，將持續努力期望能達到 100%，爰將相關成果提本小組審議後再陳報市政府核備。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謝謝曾委員的說明，並請吳委員清湖指導。

吳委員清湖：性平教育訓練是件大工程，本年度執行成果高達 99.12%，非常感謝各單位的努力，但性別觀念的內化、深化教育仍需繼續努力，誠如上一個討論的議題大家避之唯恐不及，其實只要瞭解性平的定義並予以內化，並將性平業務導入警政勤務中，執行上應可游刃有餘，且市府長官及各委員均予以肯定及鼓勵並找好的鼓勵，另外局長對於性平業務的支持亦不遺餘力，期望大家可以順利地推動性平業務。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謝謝吳委員清湖經驗分享，希望藉由這次會議各位對於性別平等的觀念能更清楚，期待落實於生活中並結合勤（業）務的推展，請謝委員淑芬指導。

謝委員淑芬：有鑑於本案的內容係針對性別的課程，因此補充說明大法官會議第 748 號對於同性婚姻的解釋，因長期以來社會上對於同性戀的歧視問題一直存在，對於同性戀，以 40 歲為區隔，年紀越長越無法接受，反之 40 歲以下則較無意見，建議貴局於舉辦性平課程時是否可將同性戀或同性伴侶議題導入課程以建立正確的觀念，避免於執勤或是辦理相關業務時有歧視情形發生。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感謝謝委員淑芬的指導，其實警政機

關很早以前對於性平的業務就相當重視並有規定，例如規範員警與人發生不正常感情交往之處分就非僅針對男或女而已，只要是男或女一方在已婚狀態而有與人發生感情交往者即合致懲處要件，另有關融入同性教育課程則請各相關單位應與時俱進注意立法院最近2年通過之相關法令並予以宣導，各位委員對於本案成果有無意見？如果沒有，本案照案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並陳報桃園市性別平等委員核備。**

(四) 第4案：本局106年1至9月執行【波麗士之友，性平齊步走】—民防總隊及志願服務大隊共同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成果。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本案與第3案具體行動措施無論是執行的對象或方式大同小異，請謝委員淑芬指導。

謝委員淑芬：本案對於發展性別主流化之協勤模式已導入有關閩南語、客家語等，另鑑於新移民人數成長快速，建議將新移民納入志工行列，以利語言的溝通協助警察執勤。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桃園地區外籍勞工或東南亞新移民之人數確實不少，如有相關外事案件發生時如有相同語言協助則可於第一時間解決問題，而本局除建有通譯人才資料庫外，亦鼓勵員警充實外語能力，以利未來需要，感謝謝委員的意見，本項建議錄案參考，各位委員對於本案成果有無意見？如果沒有，本案照案通過，並陳報桃園市政府核備。

**決議：照案通過，並陳報桃園市性別平等委員核備。**

(五) 第5案：105年桃園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

實地訪評委員建議事項。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本項是針對填寫 105 年桃園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實地訪評委員建議事項內容是否妥適，因是性平要求討論的事項，形式上的審查，各位委員有無意見？如果沒有，本案准予備查。

決議：准予備查。

(六) 第 6 案：增列本局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案。

顏副局長兼主席德麟：除了原有 32 項及本次新增 3 項性別統計指標項目外，各位委員有無建議修正或增加的項目？如果沒有，本案照案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107 年增列全般刑案被害人按性別年齡、全般刑案被害人按性別教育程度、全般刑案被害人按性別職業等 3 項性別統計指標項目。

七、臨時動議：

吳委員清湖：個人建議對於性平業務不要排斥，應著重於內化與賦能，瞭解性平的真義後在執行上便游刃有餘，本局人事室是性平業務的執行秘書單位，如有請各單位辦理活動及提供資料時，應發揮團隊精神充分配合，另各單位爾後在舉辦任何性平活動時除簽陳核可後，更應將相關計畫、活動照片等資料彙整列冊，以備將來 107 年行政院業務督考時有充分卷資受檢，只要將資料稍微用心整理即可展現本局推動性平業務的豐碩成果，並凸顯本局的團隊精神。

八、主席結論：

性別平等工作是要融入在大家平常的業務中，大家平時都有在做，請大家多費心，不要畏懼，只要大家將其具體化，更有系

統地去推動，相信大家一定可以做得更好，亦期待各位於日常生活中從自身做起並鼓勵家庭成員一起做好性別平等的工作。

九、散會（11 時 20 分）。